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2020 年部门决算公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
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责。

1、贯彻中省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以及市医疗保障方面的规章制度，并组织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政策、规划和标准。

2、制定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贯彻落实全市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及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贯彻落实全市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以及全市医保准入目录药品的支付标准。

5、贯彻落实全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等政策，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贯彻落实全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负责全县招标药品、医用耗材使用情况监督和信息监测工作，指导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7、制定全县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全县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贯彻落实全市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合作交流。

9、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落实好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

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局、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中共平利县委办公室、平利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平利县医疗保障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平办字〔2019〕30号）及中共平利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印发《平利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九定”方案》的通知（平编字〔2019〕25号），设立平利县医疗保障局，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县医保局内设3个股室，局下设1个事业单位，局机关行政编制6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2名。局下设事业单位平利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内设6个股室，事业编制15名，科级领导职数1正2副（主任1名、副主任2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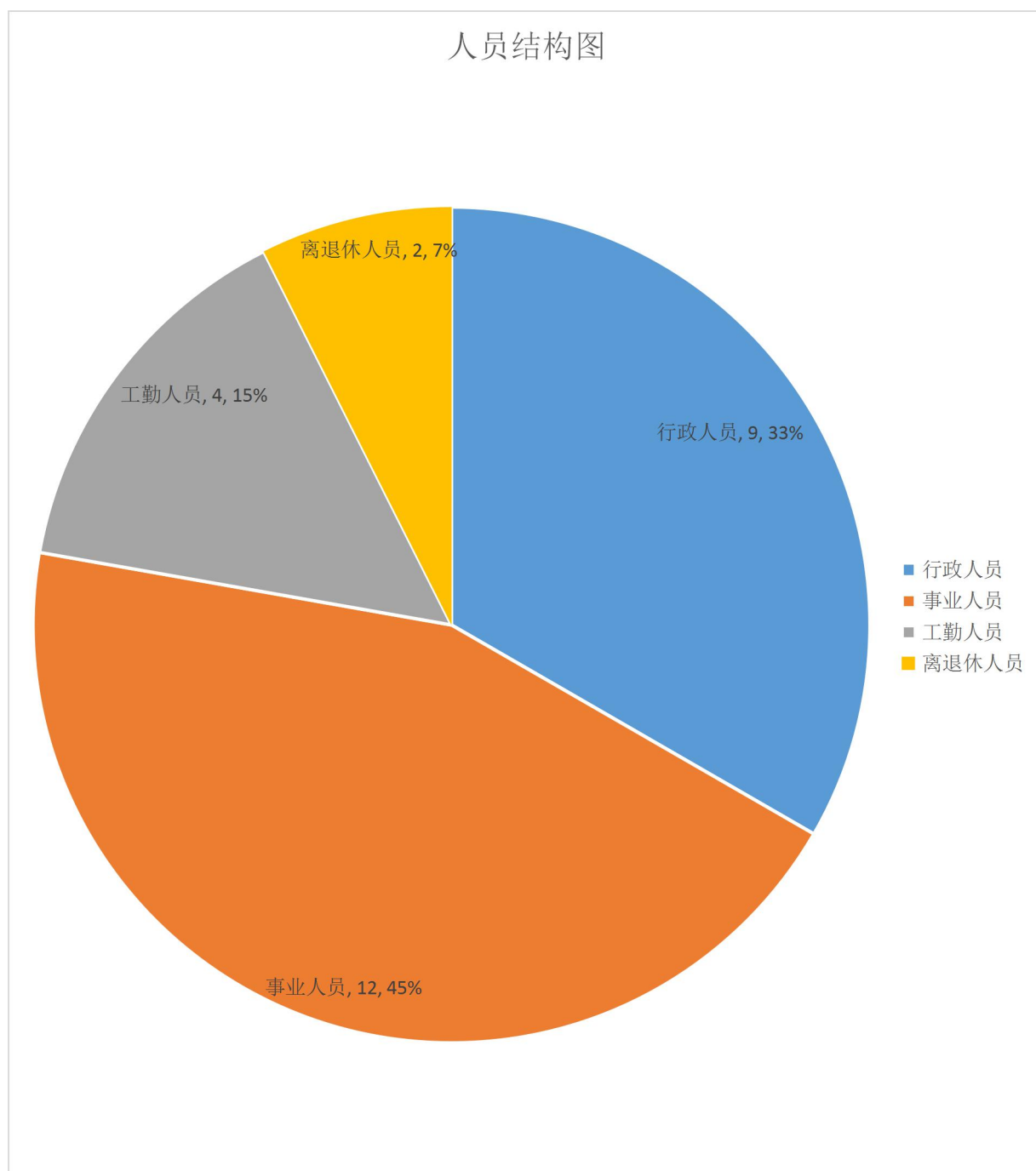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2020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及所属1个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2	平利县医疗保险经办机构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0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1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事业编制 15 人；实有人员 25 人，其中行政 9 人、事业 12 人、工勤人员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 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15.5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43.7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9
		9、卫生健康支出	2300.92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341.5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59.21	本年支出合计	2943.2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669.34	年末结转和结余	85.34
收入总计	3028.55	支出总计	3028.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2359.21	2315.51						4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6.96	256.9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56.96	256.96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56.96	25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0.75	1717.05						43.70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00	101.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00	101.00						
21013	医疗救助	1496.00	1496.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1496.00	1496.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63.75	120.05						43.70
2101501	行政运行	106.78	63.08						43.70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	1.9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	12						
2101550	事业运行	15	1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8	28						
213	农林水支出	341.50	341.50						
21305	扶贫	341.50	341.5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1.50	3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943.21	440.33	2502.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0.79	300.7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300.79	300.7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300.79	300.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00.92	139.54	2161.38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00		101.00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00		101.00			
21013	医疗救助	2049.97		2049.9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049.97		2049.9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9.95	139.54	10.41			
2101501	行政运行	112.54	112.54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8		1.98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	12				
2101550	事业运行	15	1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43		8.43			
213	农林水支出	341.50		341.50			
21305	扶贫	341.50		341.5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1.50		3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15.51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75	276.75	
		9、卫生健康支出	2297.59	2297.59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341.50	341.5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2315.51	本年支出合计	2915.84	2915.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19.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9.57	19.5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935.40	支出总计	2935.40	2935.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915.84	412.96	314.02	98.94	2502.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75	276.75	245.73	31.02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76.75	276.75	245.73	31.02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76.75	276.75	245.73	31.0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97.58	136.21	68.28	67.92	2161.37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1				101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	101				101	
21013	医疗救助	2049.97				2049.97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2049.97				2049.97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146.61	136.21	68.28	67.92	10.40	
2101501	行政运行	109.21	109.21	53.28	55.92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				1.97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2	12		12		
2101550	事业运行	15	15	15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8.43				8.43	
213	农林水支出	341.50				341.50	
21305	扶贫	341.50				341.5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341.50				34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12.96	314.02	98.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25		
30101	基本工资		91.41		
30102	津贴补贴		54.24		
30103	奖金		7.50		
30107	绩效工资		24.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		25.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4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7.50	
30201	办公费			19.71	
30202	印刷费			4.73	
30204	手续费			0.23	

30205	水费			0.17	
30206	电费			2.13	
30207	邮电费			2.5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41	
30211	差旅费			12.49	
30213	维修（护）费			5.44	
30215	会议费			0.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6	
30226	劳务费			2.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11	
30228	工会经费			11.63	
30229	福利费			0.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0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7		
30305	生活补助		3.39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16		
30309	奖励金		29.0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4		
310	资本性支出			1.4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50		0.50					
决算数	0.46		0.46				0.07	0.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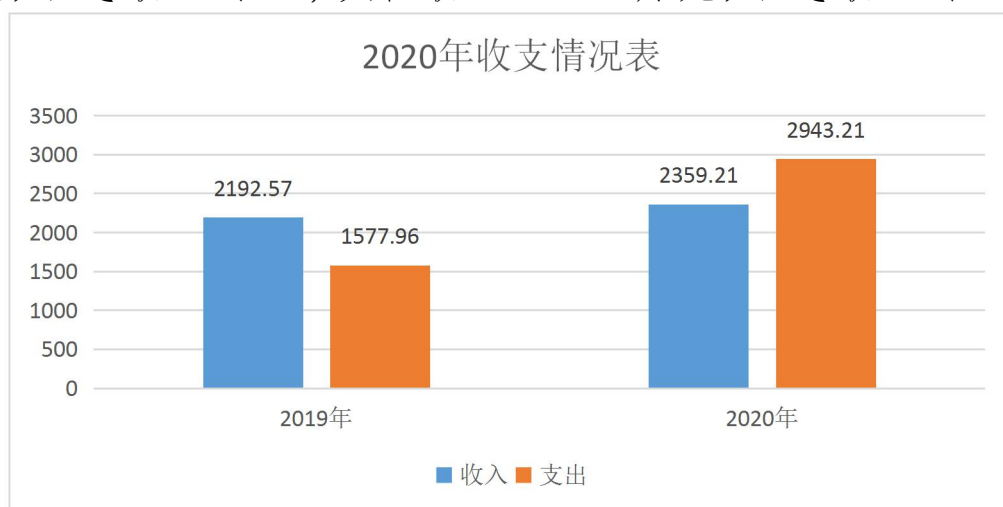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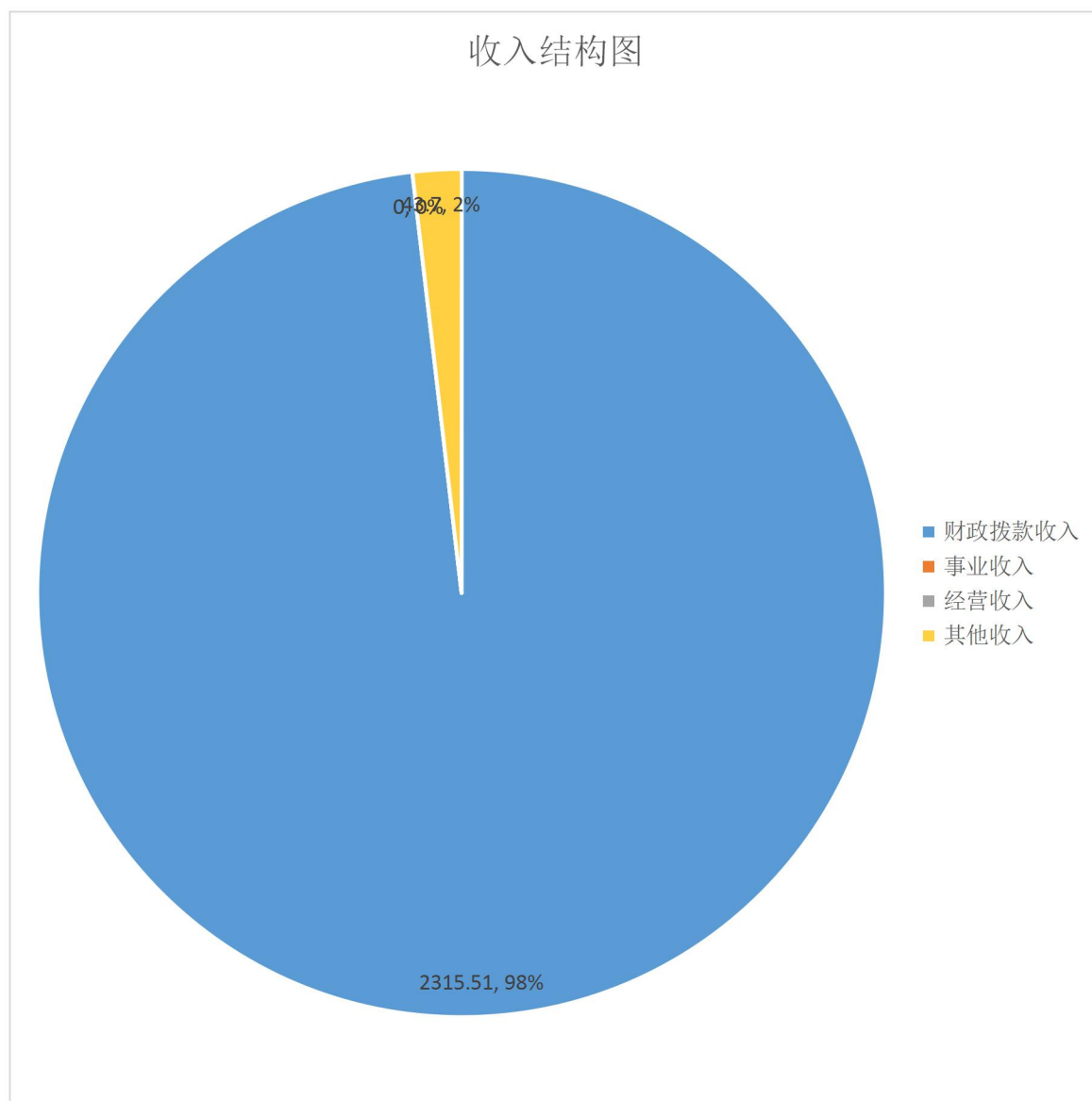
1、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总计 2359.21 万元,较上年收入总计增加 166.64 万元,增长 7.60%,本部门决算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其他收入增加,即农商行给医保局补助了 30 万元的电子医保凭证宣传推广费。2、我县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增加。3、因 2020 年工资增长及工资增长引起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的增长。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支出总计 2943.21 万元,较上年支出总计增加 1365.25 万元,增长 86.52%,本部门决算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2020 年我县当年医疗救助资金支出增加,并且还支付了 2019 年医疗救助资金应付未付部分。2、因 2020 年工资增长及工资增长引起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的增长。3、2020 年度支付了 2020 年当年及 2019 年应付未付的国有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医疗救助金,但 2019 年支出数据中不含此项支出。

2、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收入合计 2359.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5.51 万元,占总收入的 98.15%;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43.7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8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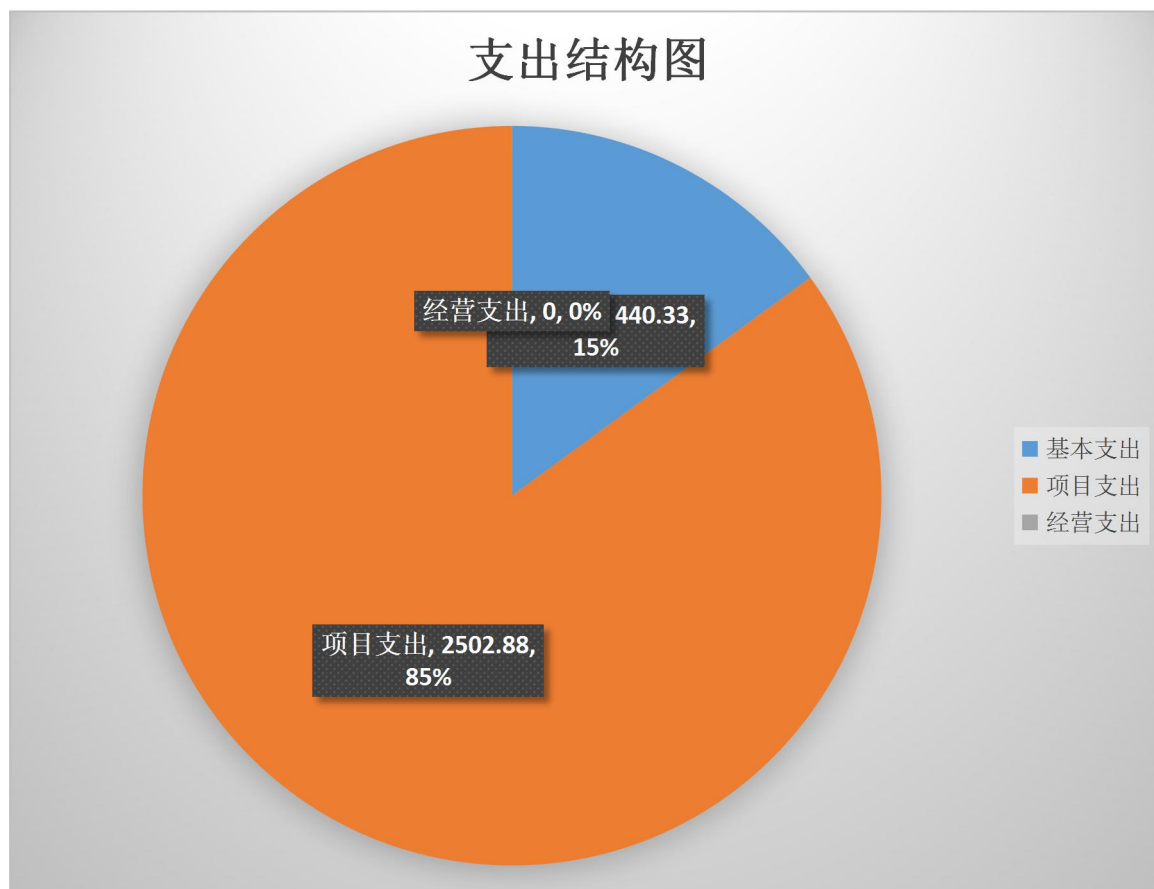
2020 年收入合计 2359.2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315.51 万元,占 98.15%; 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43.70 万元,占 1.8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支出合计 2943.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0.33 万元,占 14.96%; 项目支出 2502.88 万元,占 85.04%;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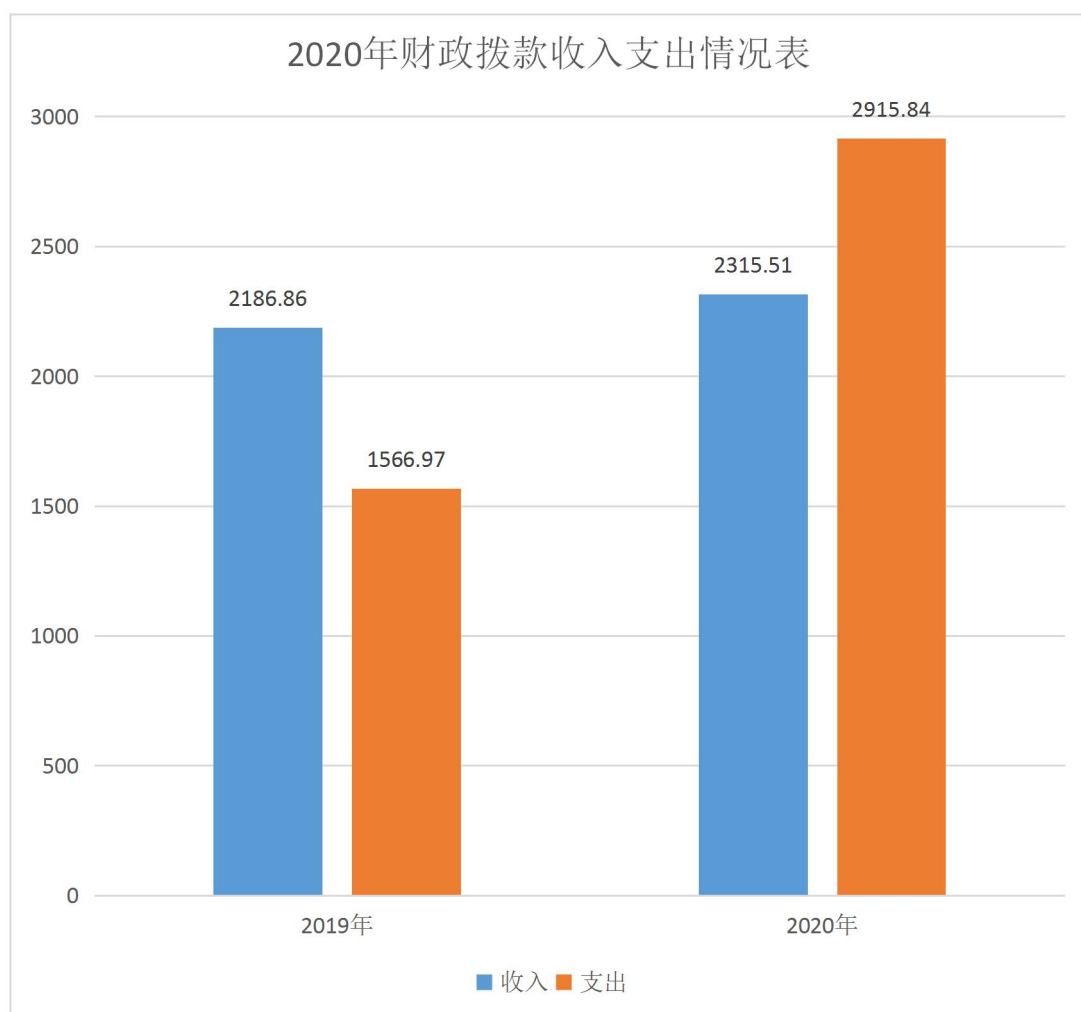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315.51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 128.65 万元,增长 5.88%,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我县医疗救助财政补助资金增加。2、因 2020 年工资增长及工资增长引起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的增长。。

2020 年度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2915.84 万元,较上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 1348.87 万元,增长 86.08%,本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2020 年我县当年医疗救助资金支出增加,并且还支付了 2019 年医疗救助资金应付未

付部分。2、因 2020 年工资增长及工资增长引起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的增长。3、2020 年度支付了 2020 年当年及 2019 年应付未付的国有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医疗救助金，但 2019 年支出数据中不含此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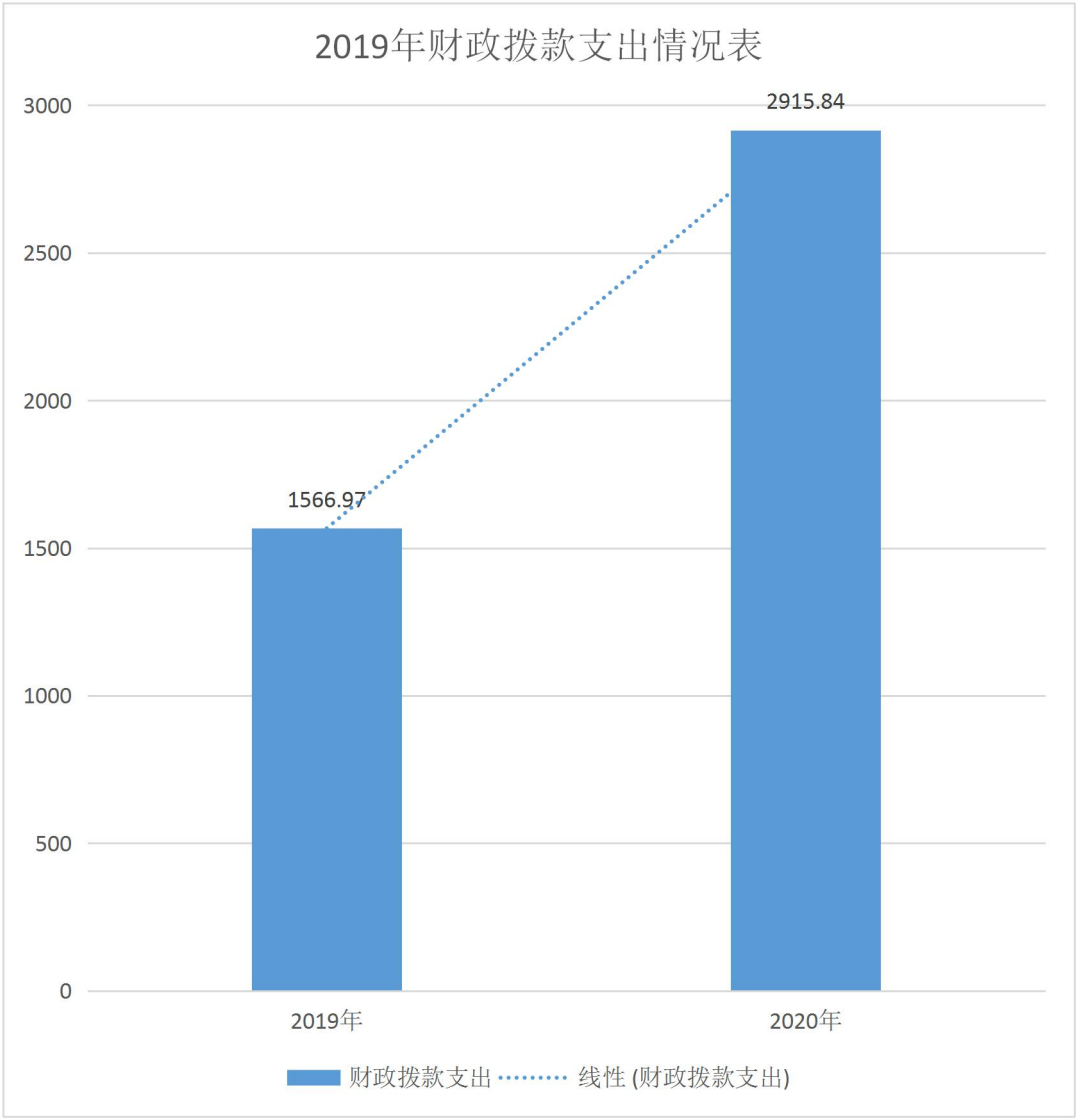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 2915.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07%。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348.87 万元，增长 86.08%，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2020 年我县

当年医疗救助资金支出增加，并且还支付了 2019 年医疗救助资金应付未付部分。2、因 2020 年工资增长及工资增长引起的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缴费的增长。3、2020 年度支付了 2020 年当年及 2019 年应付未付的国有关闭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大病医疗救助金，但 2019 年支出数据中不含此项支出。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84.6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935.4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2915.84 万元(基本支出 412.96

万元，项目支出 2502.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33%。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社会保险经办机构（项）。

年初预算数为 274.10 万元，调整预算数 276.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6.7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0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 3 万元，调整预算数 109.21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09.2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9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年初预算数为 7.50 万元，调整预算数 1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30.1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1、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预算控制。2、项目计划调整，资金结转到 2021 年，项目继续实施。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2049.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9.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9.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

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调整预算数为 341.5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41.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12.9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314.02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98.94 万元。

人员经费 314.0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1.41 万元、津贴补贴 54.24 万元、奖金 7.50 万元、绩效工资 24.5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39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12.69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64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4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保障缴费 5.70 万元、住房公积金 19.0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6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77 万元。

公用经费 98.9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9.71 万元、印刷费 4.73 万元、手续费 0.23 万元、水费 0.17 万元、电费 2.13 万元、邮电费 2.54 万元、物业管理费 1.41 万元、差旅费 12.49 万元、维修（护）费 5.44 万元、会议费 0.07 万元、公务接待费 0.46 万元、劳务费 2.90 万元、专用材料费 0.11 万元、工会经费 11.63 万元、福利费 0.01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7.0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8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 1.44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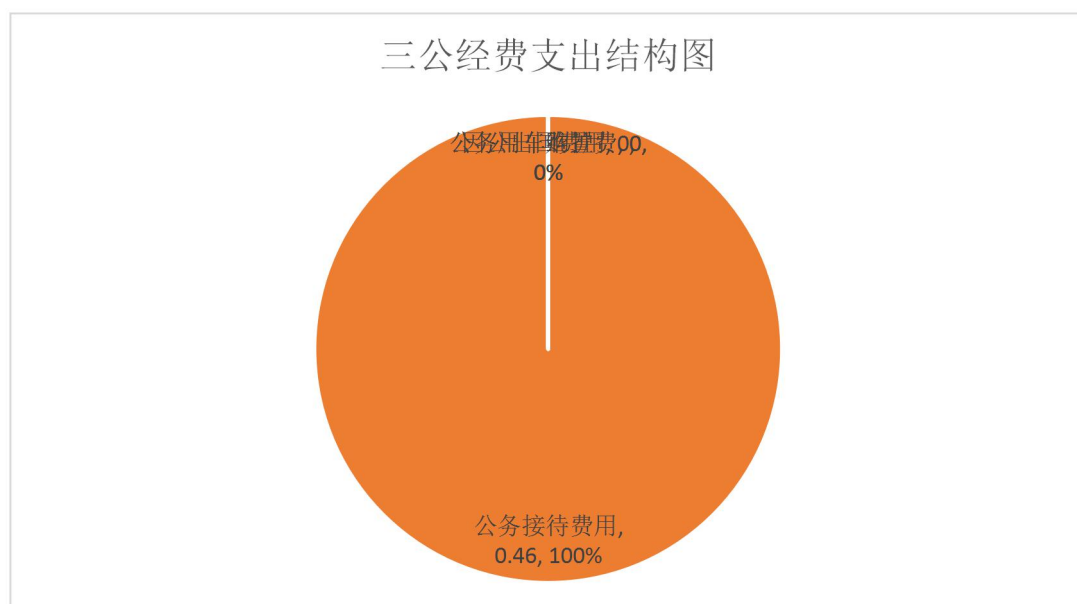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压缩“三公”经费要求，坚持公务一切从简，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4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和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和

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和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公务接待 6 批次，52 人次，预算为 0.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接待范围和标准，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9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3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培训费预算。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7 万元，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无会议费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财政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6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4.08 万元，主要原因是贯彻中央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控制机关运行经费。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0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0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2502.8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 2020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结果级别为“优”。评价结果类型为“A”。项目与目前政策相符,项目立项规范、合理,资金到位及时、使用合规、监控有效,工作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有效、项目质量可控,项目实际支出没有超预算,达到了预定的目标。项目的实施对我单位做好履职的服务工作起到了充分保障作用。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0 年本部门纳入项目管理有 2 个:

1. 2020 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个人缴费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341.50 万元,执行数 34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该项目产出指标完成较好,数量指标完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完成较好,确保了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全部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并有效减轻了建档立卡贫困户的经济负担。

2. 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049.97 万元,执行数 2049.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果:该项目产出指标完成较好,数量指标完成预期目标。效益指标完成较好,确保了全县特困供养人员参保全额资助、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参保定额资助;救助对象在门诊、住院就医应报销的医疗救助金,均按标准、及时足额兑付到位。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2020年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补助资金				
县级主管部门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341.50万元	341.50万元		100%
			其中：省级财政资金	160.55万元	160.55万元		100%
			市县财政资金	180.95万元	180.95万元		1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全县6076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财政定额补助资金全部补助到位。				全县60760名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加城乡居民医保个人缴费财政定额补助资金已按政策标准全部补助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补助涉及乡镇		11个乡镇	全部覆盖	
			指标2：补助涉及参保人数		60706人	全部补助到位	
		质量指标	指标1：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参保率		≥100%	100%	
			指标2：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个人缴费资助率		≥100%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确保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按要求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人员队伍稳定		上访率≤1%	上访率为0	
			指标2：减轻建档立卡贫困户经济负担		缓解经济负担	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意度		≥90%	100%	
			指标2：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对资助政策的知晓率		≥90%	95%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项目					
县级主管部门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平利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	
	年度资金总额	2049. 97 万元	2049. 97 万元		100%	
	其中：中央补助	2049. 97 万元	2049. 97 万元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关于进一步完善医疗救助制度全面开展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的实施意见》，重点救助对象在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中，对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大病保险及各类补充医疗保险、商业保险报销后的个人负担费用，在年度救助限额内按照不低于70%的比例给予救助，就医费用负担大幅度减轻。		确保了全县特困供养人员参保全额资助、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参保定额资助；救助对象在门诊、住院就医应报销的医疗救助金，均按标准、及时足额兑付到位；群众就医费用负担大幅度减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符合救助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低保、特困、建档立卡及低收入对象全部纳入救助	
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重			≥28%	28%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住院自付费年度限额内救助比率	≥70%	70%	
			“一站式”即时结算覆盖地区	≥80%	9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	稳步拓展	已明确规定医疗救助对象覆盖范围包括低保、特困、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低收入及因病返贫人员	
			困难群众看病就医方便程度	明显提高	较上年明显提高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	有效缓解	困难群众就医负担减轻程度得到了有效缓解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政策知晓率	≥80%	95%	
			工作满意度	≥85%	95%	
	说明	无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度)

填报单位:

自评得分: 97分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贯彻国家医疗保障工作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组织实施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方面的政策、规划和标准，制定全县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0年，本部门支出2943.21万元，主要是人员支出、办公费、差旅费、三公、劳务费、租赁费、会议培训费等以及中、省、市、县专项资金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一) 持续推进以总额控制为基础、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 组（DRGs）付费试点。（二）巩固打击欺诈骗取医保基金专项行动成果，建立完善医保基金监管长效机制，完善、细化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协议内容，加强定点医药机构管理。（三）规范医用耗材采购和管理，分类别分批次开展医用耗材阳光采购和动态调整，健全完善配送、使用、结算相关配套政策。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2915.84/2935.40 \times 100\% = 99.33\%$	100%	99%	9分	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预算控制。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目标值来源于年初预算，完成值是决算数据。	年初预算 是机关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 284.60万元	网络信息建设、中、省、市、县专项资金等净调增预算 2650.80万元	5分	年初预算不完整，加强预算编制水平，科学合理编制预算。	建议上级专项资金不考核预算调整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公式同指标说明，数据来源：国库支付系统。	半年进度率：50% 前三季度进度率：75%	县级财政财政资金：半年进度率：80%前三季度进度率：70%； 中央财政资金：前三季度进度率：50%	4分	中央部分资金9月下旬到账，相关支付工作在10月开始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43.70/43.70*100%-100%=0	≤20%	≤20%	5分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小于预算数： 0.46/0.50=92%；	≤100%	5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全部符合资产管理的规范要求	合规	合规	5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符合资金使用合规性要求	合规	合规	5分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统一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医保支付方式改革，药品耗材招采改革，取消耗材加成深化医疗服务价格，生育保险和职工医保合并，基金监管，更多救命救急的好药纳入医保支付，完善大病保险落实减费降费，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全覆盖，信息化建设前期工作。	除中央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外，其他项目资金全部完成。	39分	厉行节约，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加强预算控制。	
		项目效益（20分）	20					统一城乡居民基本医保制度，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将总额控制纳入协议管理、按病种付费实际结算；“4+7”试点集中采药品；取消耗材加成；打击欺诈骗保追回医保基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保障全覆盖；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省内全覆盖；完善大病保险，简政便民，优化提升服务能力。	全部完成	20分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